

债券代码：111100.SZ/2080385.IB

债券简称：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

**2020 年第一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六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0 年第一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9 年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无偿划转的公告》，本次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资产无偿划转背景

近日，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悉（以下简称“蜀道集团”或“发行人”），为充分发挥民用运输机场的整体协同效应，四川省委省政府决定以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机场”）为主体，全面整合省内民用运输机场。根据四川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本次整合涉及蜀道集团下属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黄公司”）与四川交投航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产业公司”）相关资产无偿划转。

2、资产无偿划转情况

本次划转标的企业为九黄公司与航空产业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蜀道集团拟将持有九黄公司 66.92%股权与航空产业公司 100.00%股权无偿划转给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将对九黄公司 11.68 亿元（其中蜀道集团本部 6.77 亿元，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91 亿元）债权无偿划转给四川机场。股权划入方省国资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债权划入方四川机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划转标的 2020 年经审计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亿元、%

公司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九黄公司	19.70	1.52	0.20	-0.71	-0.39
航空产业公司	0.87	0.62	0.16	0.07	0.11
合计	20.57	2.14	0.36	-0.64	-0.28
合计占本公司比例	0.24	0.08	0.02	-9.74	-0.31

上述资产划转近期已完成发行人内部决策程序，处于前期推进阶段，尚需省国资委审批股权划转方案与债权划转报告，暂未签署资产划转协议，相关中介机构已进场开展财务审计与清产核资，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的本息偿

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相应《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黄昱、左黎丽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三、备查文件

（一）《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无偿划转的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0 年第一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六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7 月 23 日